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19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7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43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股)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22,346,204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721,784,010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股)	562,19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0489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2.008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405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19日下午3:00。召开地点：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办公大楼会议室。

(2)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19日。采用上海证券交

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董事长杨怀景先生因工作冲突未能出席会议，经过半数董事推举董事李瑾女士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3人，5名董事（含两名独立董事）因临时公务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并向公司请假。
- 2、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1,233,710	99.9238	510,200	0.0707	40,100	0.0055
B股	523,094	93.0451	39,100	6.9549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721,756,804	99.9184	549,300	0.0760	40,100	0.0056

- 2、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721,193,810	99.9182	439,700	0.0609	150,500	0.0209
B股	550,094	97.8477	12,100	2.1523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721,743,904	99.9166	451,800	0.0625	150,500	0.0209

- 3、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80,884,014	99.1411	1,446,600	0.7929	120,500	0.0660
B 股	523,094	93.0451	39,100	6.9549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81,407,108	99.1224	1,485,700	0.8118	120,500	0.0658

本议案关联股东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4、议案名称：关于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45,292,032	99.8700	554,100	0.1015	155,700	0.0285
B 股	523,094	93.0451	39,100	6.9549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545,815,126	99.8630	593,200	0.1085	155,700	0.0285

本议案关联股东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已回避表决。

(二) 涉及重大事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6,615,730	91.8197	549,300	7.6237	40,100	0.5566
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取消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6,602,830	91.6407	451,800	6.2705	150,500	2.0888
3	关于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598,930	77.7076	1,485,700	20.6200	120,500	1.6724
4	关于 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与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456,230	89.6060	593,200	8.2330	155,700	2.161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第 3、4 项议案属于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数 539,332,896 股) 和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持股数 175,782,178 股)已分别回避表决。

2、第 1-4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

律师：路遥律师、沈粤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股东会的提案，以及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会规则》《自律监管指引 1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0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